

##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4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为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人数为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红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因此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授权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有利于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整体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特此公告。

灿芯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0 日